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科研设备处

汕职院科〔2020〕43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

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的通知

各处（室）、系（部）、中心（馆）：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中小学德育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的文件精神，我院决定积极组织相关教师（科研人员）参加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计划单列，经费自筹。我院申报限额为 10 项；

2. 选题范围：就加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供给、主体供给、资源供给，改进思想政治教育思路、方法、载体，增强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亲和力等进行研究，重点研究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高

校宣传思想、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高校辅导员队伍建设、高校学生社团建设管理等领域。题目自拟；

3. 鼓励能够反映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趋势新水平，具有原创性、开拓性，立足广东，体现学校特色，突出实践性的科研课题参加申报。鼓励整合全省或区域高校和社会资源开展课题研究；

4. 结项要求：课题研究周期 2 年，课题结项成果应包括在相关学术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

二、申报条件

1. 课题申请人必须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

2. 每个申请人限报一个项目，且不能参与多于两项课题的申报；

3. 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个项目的申报；

4. 凡未完成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以及广东省教育厅科研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

5. 在 2018、2019、2020 年被撤销的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德育专项）、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负责人不得申报；

6. 同一申请人不得同时申报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研究项目（德育专项）和 2020 年度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

三、申报程序

本次申报仅接受以学校为单位申报，不接受个人申报。申报程序如下：

1. 纸质申报：请申报人认真填写《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

广东省中小学德育课题申报书》（详见附件），并于2020年11月16日前报送纸质版申报书至科研设备处，科研设备处将于2020年11月17日完成申报材料的集中审核与网上提交工作，若申报数量超过限额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遴选；

2. 网上申报：经专家评审后的拟推荐项目，我处将通知项目负责人于2020年11月20日前完成网上申报，具体操作可参考《广东省学校德育科研管理信息系统操作指南》（详见附件）。

请准备申报的教职工严格按照本通知要求完成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黄东：13670394715（634715）

附件.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中小学德育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